

第一章 近五年全省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行业基本概况

1.1 全省检测机构基本情况

近年来，全省检测机构发展迅速，检测机构的数量不断增多，规模也越来越大，检测设备、人员、技术等随着检测机构的发展而不断加强，全省检测综合能力逐步提升。

截止 2016 年底，全省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共有 357 家。按类别分：常规材料类 184 家，地基基础类 71 家，综合类 102 家；按地区分：南京 67 家，无锡 31 家，徐州 20 家，常州 17 家，苏州 57 家，南通 36 家，连云港 14 家，淮安 20 家，盐城 26 家，扬州 23 家，镇江 11 家，泰州 23 家，宿迁 12 家。目前已形成覆盖全省、涉及各专业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网络。

从检测机构的地区分布情况可以看出，苏北部分地区一县一区大多只有一个检测机构，市场竞争不明显，而苏南地区每个城市均有多家检测机构，市场竞争激烈。

检测机构根据产权形式不同分为以下三类（图 1-1）：一是国有产权形式改制后的民营检测机构和市场放开后成立的民营检测机构共 247 家；二是事业单位和国有性质的检测机构共 92 家，其中事业单位为 27 家，国有性质为 65 家；三是集体、混合所有制等其它类型的检测机构共 18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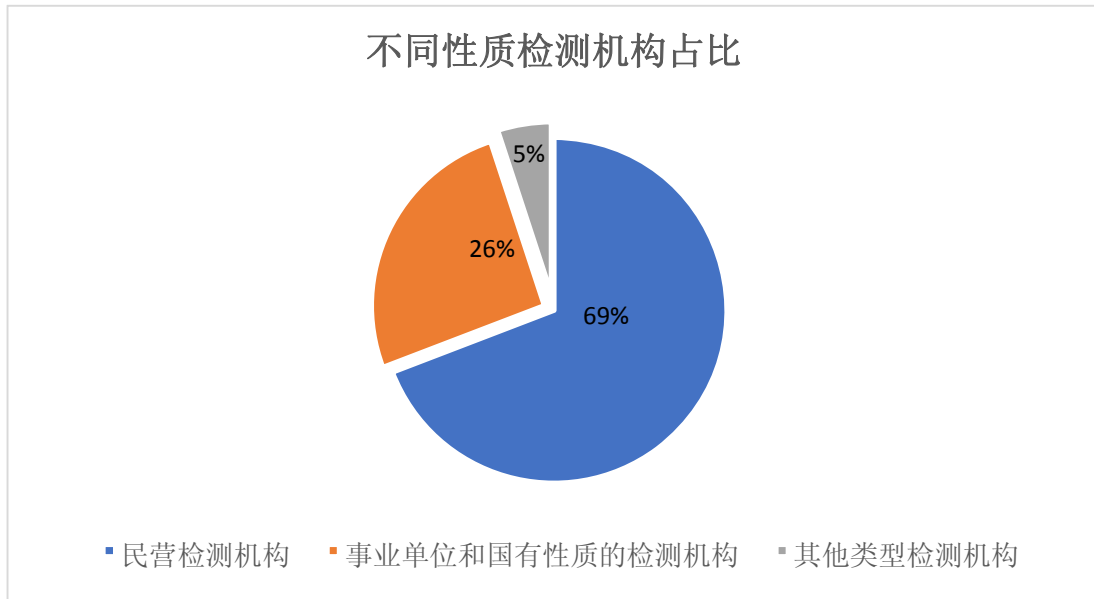


图 1-1 检测机构的产权形式分布图

近年来全省民营检测机构检测事业发展的积极性较高，检测能力得到了较大的提升，在经济实力、检测能力、机构规模、技术力量和机构管理等方面的优势逐渐增强，检测项目涉及地基基础、建筑材料、建筑节能、建筑水电、环境检测、空调系统、建筑智能化、主体结构、钢结构、建筑幕墙、装饰工程、市政工程等多个专业。

1.2 建筑数量、建筑面积变化趋势

2012 年至 2016 年全省工程项目数量和工程建筑面积数量变化趋势图如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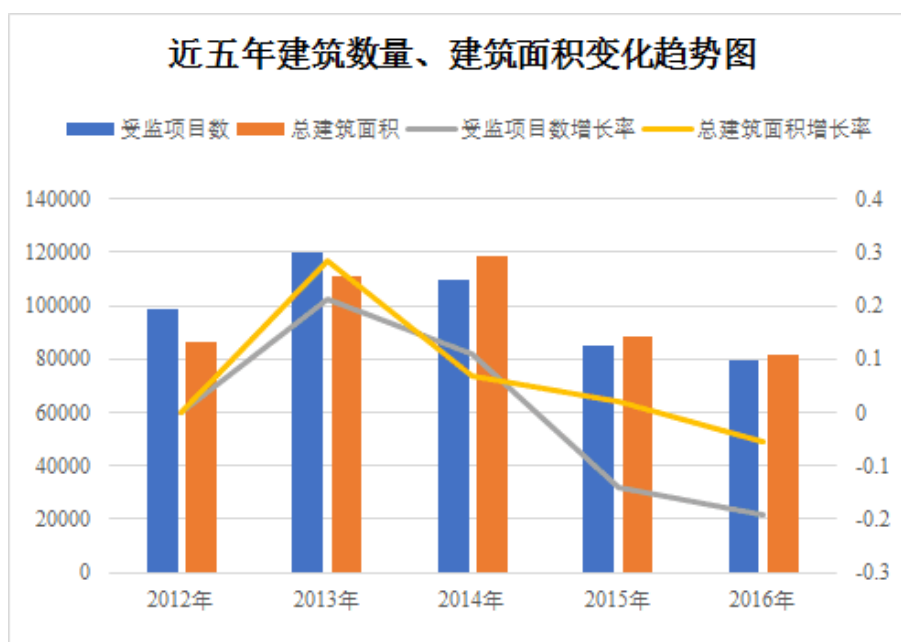


图 1-2 近五年建筑数量、建筑面积变化趋势图

图 1-2 显示，五年中 2013 年，2014 年的项目数和建筑面积均达到最高值，建筑面积较 2012 年增加了近 40%，项目数增加了近 10%，2015 年建筑数量和面积开始明显下降，2016 年项目数比 2012 年下降了近 19%，建筑面积下降了近 3%，新开工工程项目数量的减少使得检测行业面临的竞争更加激烈。

1.3 检测机构数量变化情况

2012 年至 2016 年全省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数量增加情况：2012 年（材料类 3 家、地基基础类 13 家）、2013 年（材料类 13 家、地基基础类 7 家）、2014 年（材料类 10 家、地基基础类 3 家）、2015 年（材料类 13 家、地基基础类 7 家）、2016 年（材料类 14 家、地基基础类 3 家）详见图 1-3，地基基础类检测机构新增的数量在 2012 年达到最高值，材料类检测机构新增的数量在 2016 年达到最高值，综合类检测机构（同时具备材料类检测和地基基础类检测资质的）数量也在不断地增加，在 2016 年达到了 102 家，主要原因是随着建设

工程项目公开招投标实施力度的加大，综合类检测机构的竞争力较强，很多仅有地基基础类检测资质或材料类检测资质机构通过扩项、合并等方式取得双资质，提高自身竞争力，这同时也促使我省检测机构的综合实力得到了不断地加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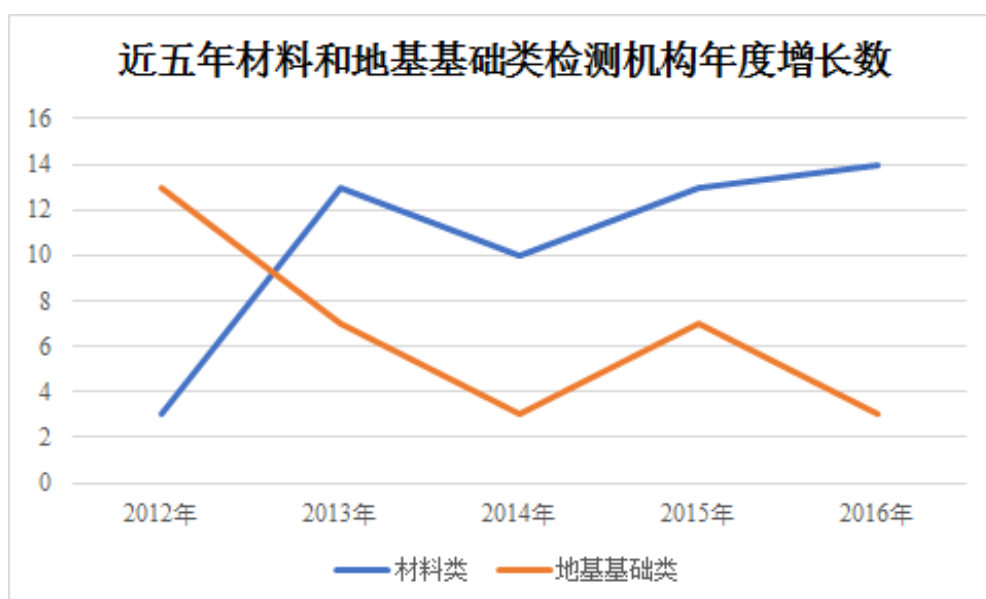


图 1-3 近 5 年材料和地基基础类检测机构年度增长趋势图（家）

1.4 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建设情况

目前，全省各地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均已使用计算机管理系统，通过检测业务软件的使用，有效的提高了检测工作效率，提升了检测机构的整体技术和管理水平。同时，省质监总站建立了远程监控制度。目前，全省各地的建筑材料类检测机构均采用了“二块”（砂浆试块、砼试块）检测数据自动化采集系统，地基基础类检测机构静载检测的检测合同、方案、数据、现场照片和检测报告已基本实现实时上传。通过远程监控手段，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和检测试验过程进行视频监管，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理，有效提高了检测监管效能。

第二章 2016 年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发展情况

2.1 全省检测机构发展情况

截止 2016 年年底，全省共有检测机构 357 家，其中仅具备材料类检测资质的机构 184 家，约占 51%；仅具备地基基础类检测资质的机构 71 家，约占 20%；综合类机构 102 家，约占 29%。按属地分位于设区市城区的机构 205 家，约占 57%；位于县（市、区）的机构 152 家，约占 43%。机构拥有的检测设备总数达到 104419 台套。全省机构检测场所总面积达 931932 平方米，其中自有总面积达 498800 平方米，约占 54%；租用面积为 433132 平方米，约占 46%（表 2-1、图 2-1、图 2-2、图 2-3）。

表 2-1:

全省检测机构基本情况汇总表

检测机构数量 (家)			属地 (家)		机构性质 (家)				
材料类 (只具备材料类)	地基基础类 (只具备地基基础类)	综合类	合计	设区市	县(市、区)	事业单位	国有	民营	其它
184	71	102	357	205	152	27	65	247	18
检测场所									
检测设备总台数		自有总面积 (m ²)		租用总面积 (m ²)		全省检测机构检测场所总面积 (m ²)			
104419		498800		433132		931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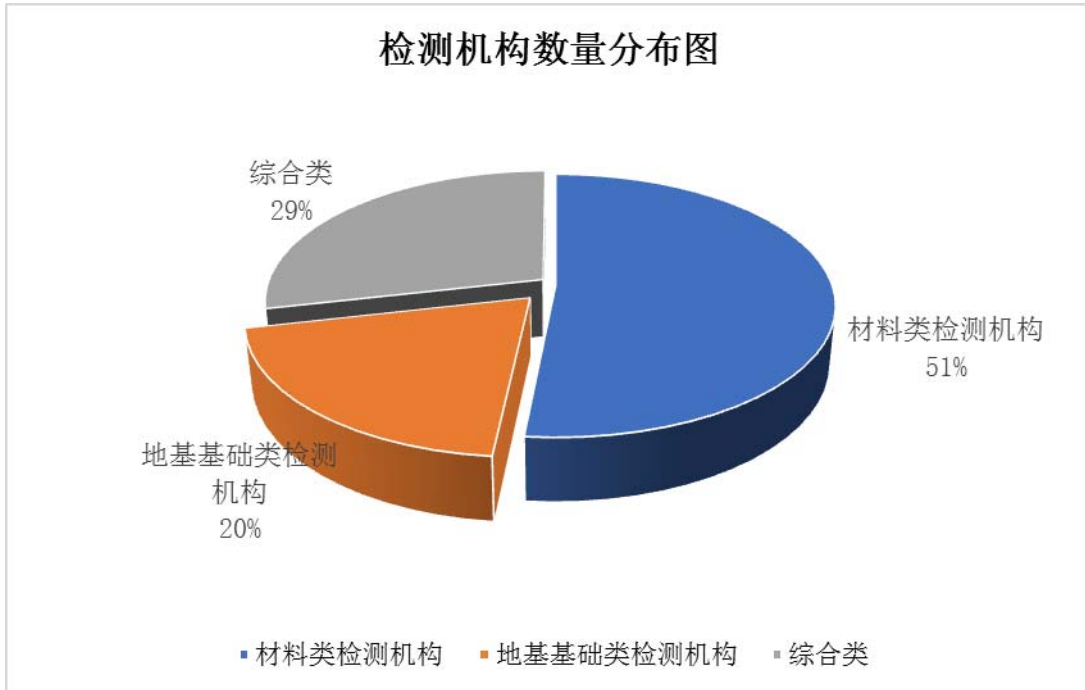


图 2-1 检测机构的数量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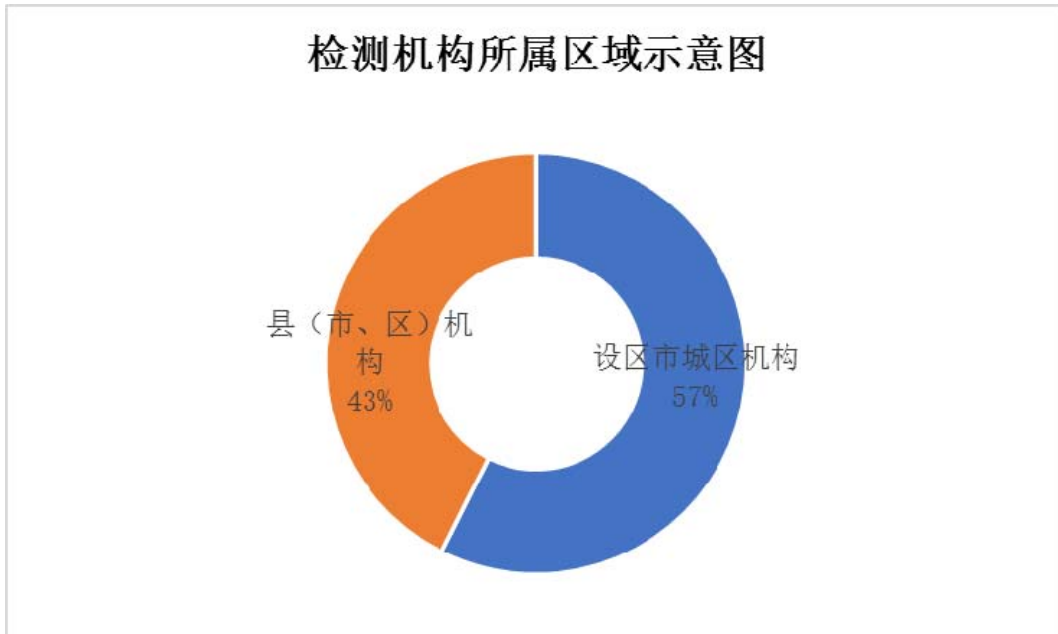


图 2-2 检测机构的所属区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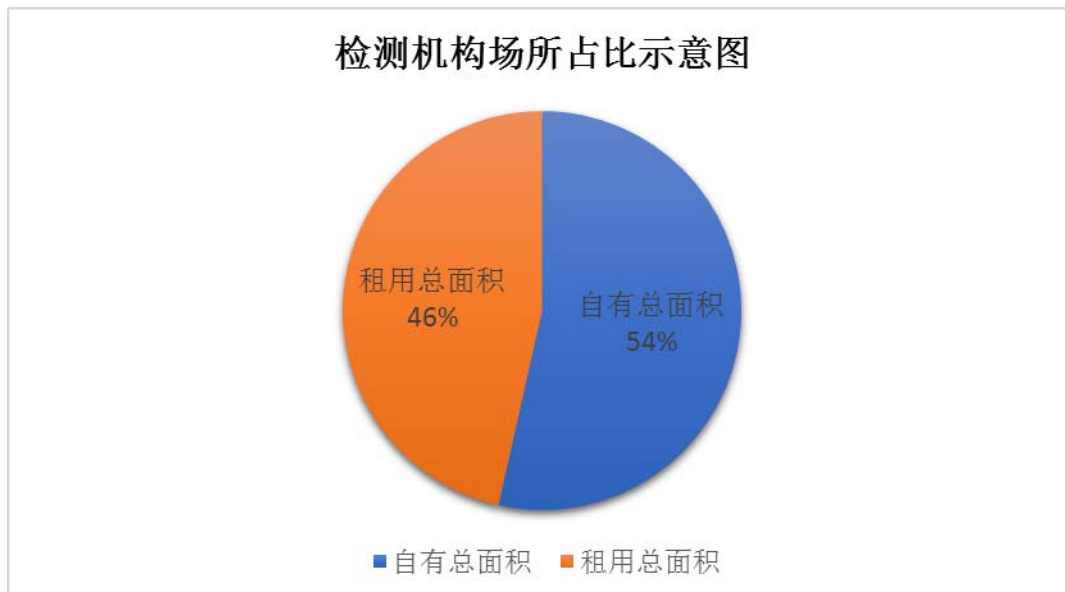


图 2-3 检测机构场所占比示意图

2.2 全省检测机构资质情况

截止 2016 年年底，全省检测机构拥有检测项目参数合计 67676 个，其中见证取样类共 17343 个，专项类共 10264 个，备案类共 40069 个；见证取样项目参数较多的地区为南京、苏州，专项类项目参数较多的地区为南京、苏州，备案类项目参数较多的地区为苏州、南通（表 2-2、图 2-4）。

表 2-2:

全省检测机构资质情况汇总表

序号	地区	见证取样类		专项类		备案类	
		项目参数 (个)	项目参数 (个)	项目参数 (个)	项目参数 (个)	项目参数 (个)	项目参数 (个)
1	南京	2594	1284		4422		
2	无锡	1198	706		2401		
3	徐州	780	600		1993		
4	常州	958	428		3085		
5	苏州	2904	2044		7706		
6	南通	1923	1201		4845		
7	连云港	760	381		1372		
8	淮安	1217	592		2869		
9	盐城	1508	776		2983		
10	扬州	1071	654		2356		
11	镇江	544	365		1423		
12	泰州	1173	741		2863		
13	宿迁	713	492		1751		
合计		17343	10264		40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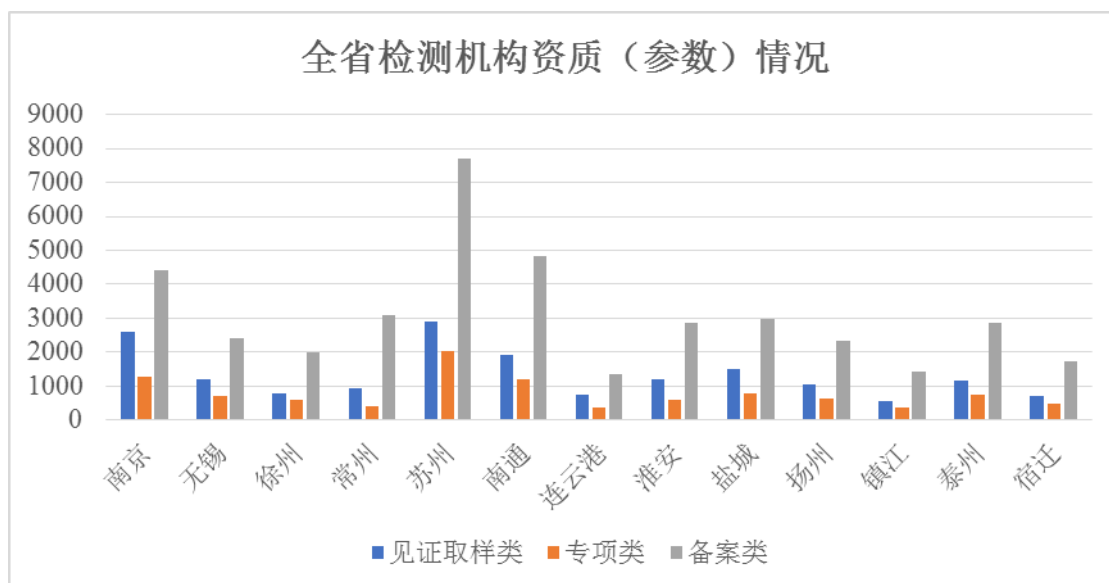


图 2-4 全省检测机构资质（参数）情况分布图

2.3 全省检测从业人员基本情况

截止 2016 年年底，全省检测机构共有从业人员 14439 人，其中 50 岁以上人员占比约 11%，30-50 岁人员占比约 59%，30 岁以下人员占比约 30%；全省检测机构从业人员中高级职称占比约 12%、中级职称占比约 24%、初级职称占比约 31%，合计具备一定检测能力的技术人员比例为 67%；高级职称和中级职称总人数南京和苏州居多，机构平均具备高级和中级职称人数居第一位的是镇江（表 2-3、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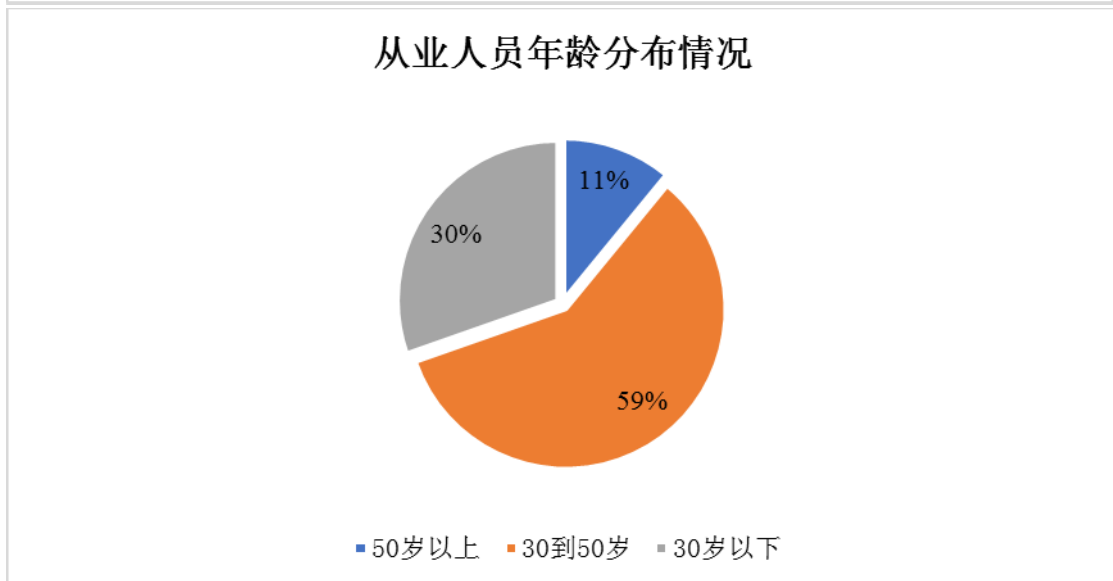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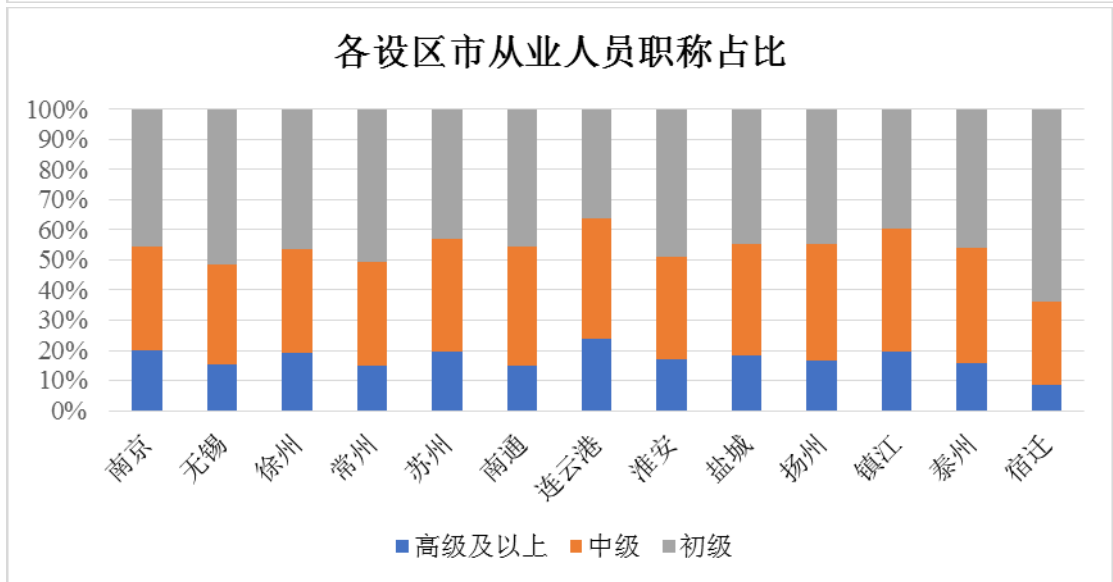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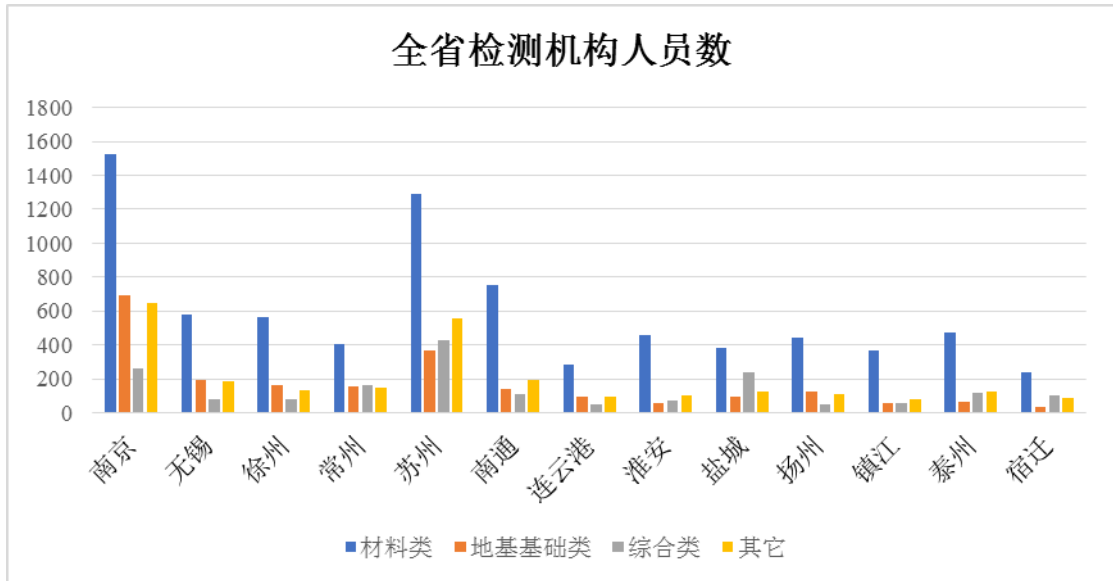


图 2-5 全省检测从业人员基本情况分布图

表 2-3:

全省检测从业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

序号	地区	检测机构人员						职称			年龄		
		材料类	地基基础类	综合类	其它	总计	高级及以上	中级	初级	50岁以上	30到50岁	30岁以下	
1	南京	1524	693	259	647	3123	414	720	949	391	1733	999	
2	无锡	580	191	83	186	1040	105	225	349	129	629	282	
3	徐州	564	166	79	134	943	128	232	311	80	546	317	
4	常州	405	158	162	146	871	78	177	261	78	493	300	
5	苏州	1291	364	431	555	2641	332	643	737	262	1532	847	
6	南通	754	139	110	197	1200	129	344	398	151	678	371	
7	连云港	285	94	48	97	524	84	139	128	70	341	113	
8	淮安	460	56	74	105	695	79	160	229	80	465	150	
9	盐城	384	97	240	124	845	111	225	272	92	554	199	
10	扬州	447	125	47	114	733	89	204	239	89	466	178	
11	镇江	371	60	58	83	572	75	155	150	64	328	180	
12	泰州	473	67	118	126	784	79	193	232	71	445	268	
13	宿迁	237	37	105	89	468	25	81	186	23	264	181	
	合计	7775	2247	1814	2603	14439	1728	3498	4441	1580	8474	4385	

2.4 全省检测人员流动分布情况

2016年度检测机构人员流动以年龄在35岁以下的人员为主。据统计分析,2016年全省材料类检测人员流动频繁的地区集中在南京、常州、苏州、南通。地基基础类检测人员流动频繁的地区集中在南京、无锡、苏州、泰州(表2-4、图2-6)。

表 2-4:

全省检测人员流动分布汇总表

地区	材料类		地基基础类	
	转出	接收	转出	接收
南京	74	64	17	24
无锡	8	10	25	26
徐州	8	6	4	3
常州	40	8	15	1
苏州	36	63	22	34
南通	32	12	0	2
连云港	3	5	0	0
淮安	2	14	1	4
盐城	17	12	3	1
扬州	4	2	4	2
镇江	0	0	0	0
泰州	13	28	12	8
宿迁	2	15	3	1
合计	239	239	106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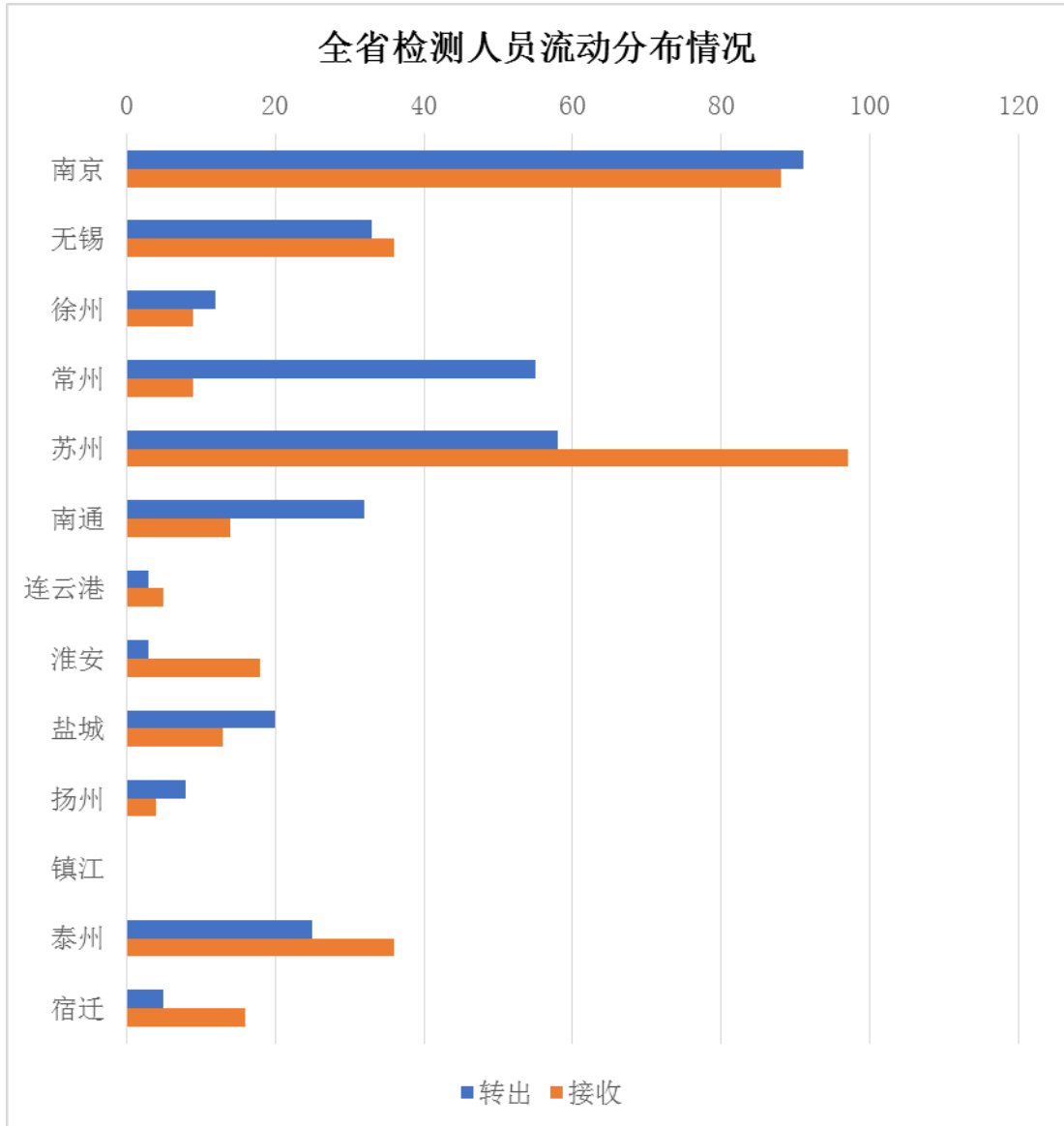


图 2-6 全省检测人员流动情况分布图

2.5 全省检测机构收入情况

在 2015 年、2016 年新建建筑面积明显下降的形势下，全省检测机构总产值的下浮不大，检测机构从业人员的人均劳动报酬也在逐年提升。（表 2-5、图 2-7）

2016 年全省检测机构从业人员的年劳动报酬总数为 80858 万，占全省检测机构年度总产值 411149 万元的 20%左右，相对于企业需要支出的税金、设备投入、科技投入、办公、车辆、耗材等，人员工资仍是检测机构成本支出的主要部分。

表 2-5:

全省检测机构收入情况汇总表

年度 (年)	全省检测机构年度总产值 (万元)	检测收入 (万元)	人均劳动报酬 (万元)
2012 年	329823.7	290535.3	4.6
2013 年	396525.7	343769.6	5.1
2014 年	428096.3	367079.8	5.3
2015 年	412041.7	363531.2	5.4
2016 年	411149.4	365622.8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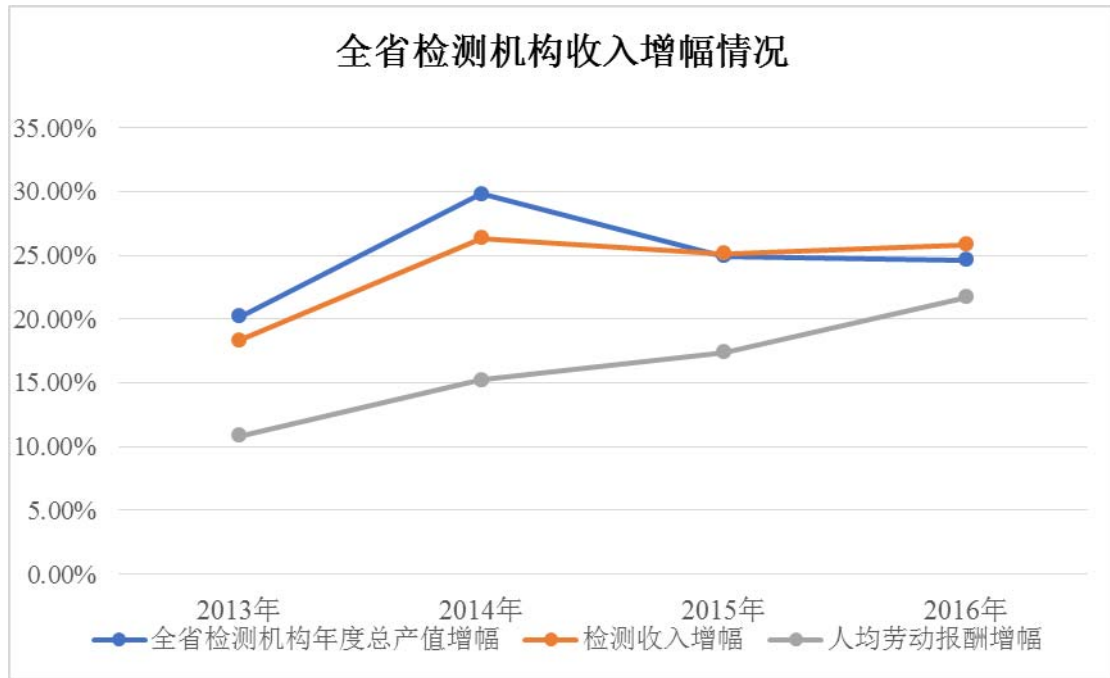


图 2-7 全省检测机构收入增幅趋势图（以 2012 年为基准）

2.6 全省检测机构科研技术能力情况

我省检测行业科研技术的积极性、科研技术水平一直较高，从 2012 年至 2016 年参加标准编制的情况看，南京地区检测机构参编数量最多，其次为苏州地区；申报发明专利总量最多的地区依次为南京、苏州、镇江、常州；论文发表数量较多的地区依次为南京、苏州、泰州、镇江。（表 2-6、图 2-8）。

表 2-6:

全省检测机构科研技术能力汇总表

序号	地区	2012-2016 年			
		参编标准情况 (项/次)	发明专利 (个)	论文发表国家级 (篇)	论文发表省级 (篇)
1	南京	125	98	305	345
2	无锡	11	2	49	68
3	徐州	3	15	102	87
4	常州	8	43	83	15
5	苏州	62	61	133	155
6	南通	11	6	86	91
7	连云港	5	1	9	36
8	淮安	7	5	102	99
9	盐城	1	3	87	72
10	扬州	6	1	30	37
11	镇江	7	50	148	61
12	泰州	5	6	122	165
13	宿迁	5	2	18	71
合计		256	293	1274	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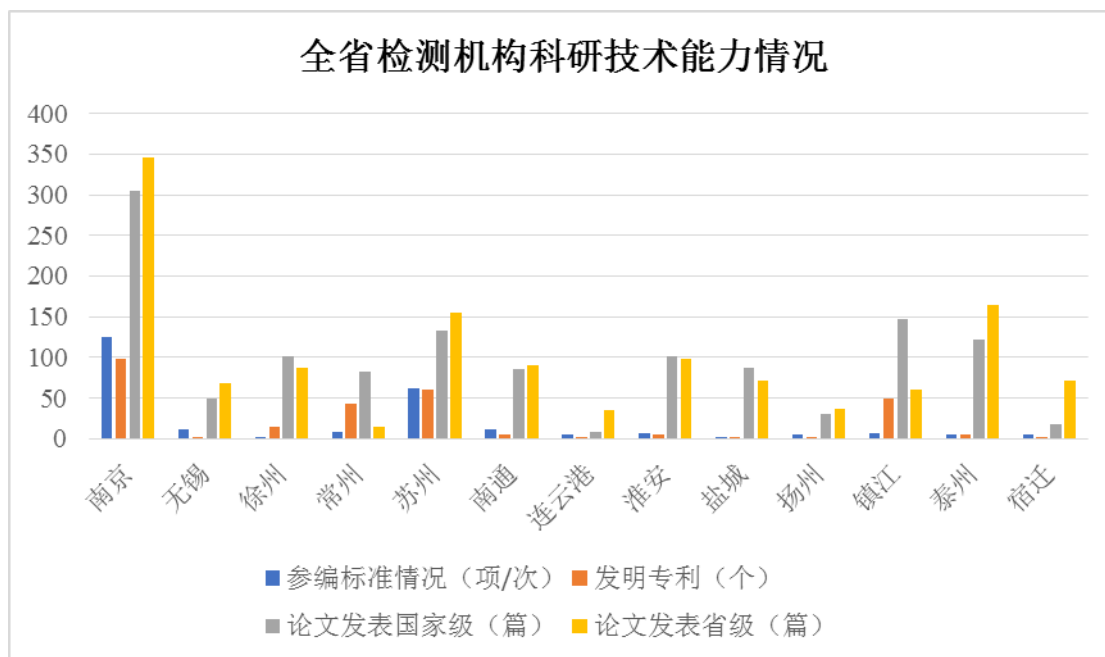


图 2-8 全省检测机构科研技术能力情况分布图

2.7 全省检测机构表彰情况

为了推动检测行业诚信体系建设，江苏省严格按照中国建筑业协会的要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AAA 级信用机构进行综合评价，上报了我省部分检测机构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AAA 级信用机构和先进单位（表 2-7）；我省及各设区市行业相关部门也对辖区内信用良好、行为规范的检测机构进行了表彰（表 2-8、图 2-9）；通过表彰，进一步强化了检测机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促进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表 2-7:

2015-2016 年中建协对全省各地区检测机构表彰情况汇总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表彰内容
1	江苏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质量监督与检测分会 AAA 信用机构
2	昆山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3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4	苏州方正工程技术开发检测有限公司	
5	苏州恒信建设技术开发检测有限公司	
6	南京方圆建设工程材料检测中心	
7	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8	江苏方建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9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0	苏州工业园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1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2	宿迁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表 2-8:

全省检测机构获得表彰情况汇总表

序号	地区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省级及以上	市级	省级及以上	市级	省级及以上	市级	省级及以上	市级	省级及以上	市级
1	南京	16	12	14	6	11	7	9	11	10	8
2	无锡	4	1	1	0	0	0	0	0	0	0
3	徐州	7	5	3	3	1	4	3	5	3	0
4	常州	7	8	2	4	0	2	0	6	1	6
5	苏州	17	1	5	0	8	2	10	6	7	2
6	南通	5	6	0	7	3	6	1	13	2	9
7	连云港	6	3	0	0	1	0	0	0	0	0
8	淮安	2	2	2	2	3	5	4	4	1	3
9	盐城	1	4	1	0	2	4	0	7	1	0
10	扬州	4	1	0	2	0	3	0	3	0	11
11	镇江	3	3	1	0	1	0	0	3	0	1
12	泰州	4	7	3	7	1	9	0	6	0	0
13	宿迁	4	6	3	5	1	4	2	7	1	9
	合计	76	58	35	34	32	43	29	68	26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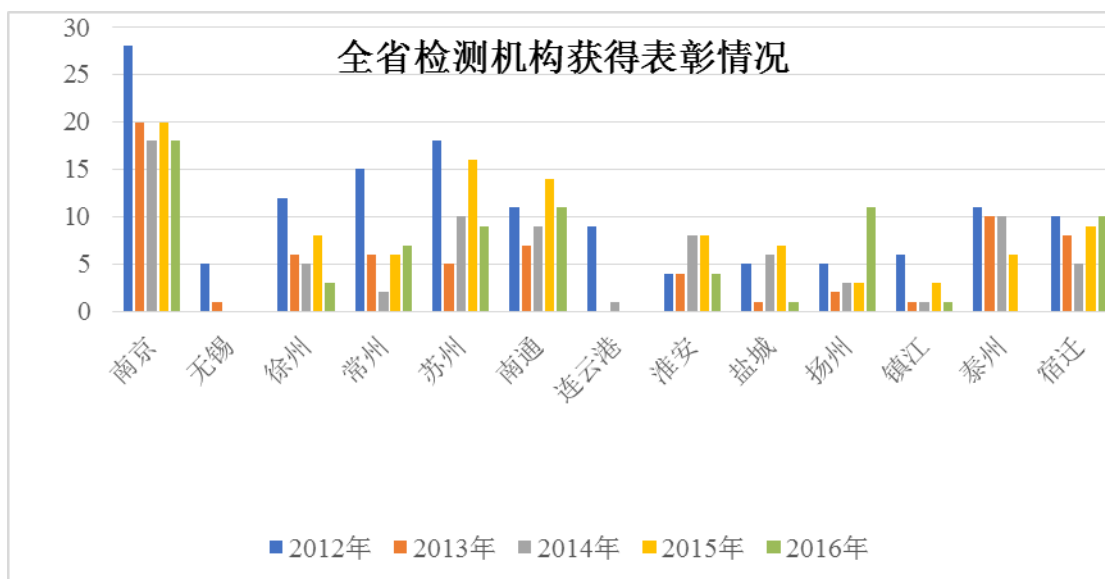


图 2-9 全省检测机构获得表彰情况分布图

第三章 2016 年全省建设工程 质量检测监管工作

2016 年全省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的正确领导下,以确保工程质量为宗旨,针对行业发展情况和问题,创新工作方法,强化市场监管,加强基础建设,全面推进全省检测监管工作,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检测监管工作开展有序。

3.1 推进检测监督管理机制建设

按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工作的通知》(苏建函质〔2015〕518号)要求,各级主管部门和监督机构推进检测监管机制建设,不断加大检测监督检查力度。

3.1.1 省级监督管理工作

2016 年省级检测监管工作主要包括专项监督检查、暗访抽查和远程监控检查。通过监督检查强化了对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整治了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现象,进一步规范了检测市场行为,监督检查工作取得了实效。

(1) 省级监督检查情况

2016 年 4 月 18 日至 29 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开展了 2016 年全省第一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督抽查,依据建设部第 141 号令、《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细则》(苏建法〔2006〕97号)等有关规定,对 42 家地基基础工程检测机构的检测人员、检测设备、原始记录、检测报告、业务软件和工程检测现场等方面进行检查,下发了检查通报,通报情况汇总详见(表 3-1)。通过监督抽查发现,部分检测机构在内部管理和建设、检测工作的规范性等方面存在问

题，主要表现在原始记录信息不完整；检测设备管理不够完善；检测报告信息不规范；工程检测现场不规范；软件信息化不符合要求；检测人员配备不满足要求；个别检测机构存在违规现象。本次抽查发现问题共计 174 项，并对应出具整改通知单，责令 1 家检测机构限期整改，对 4 家检测机构记不良记录，对 2 家检测机构予以通报批评，对 2 家检测机构进行了约谈。

表 3-1: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 年全省第一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督抽查通报情况汇总表

检查类别	限期整改 (家次)	不良记录 (家次)	通报批评 (家次)	约谈 (家次)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 年全省第一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督抽查情况	1	4	2	2

(2) 省级监督暗访抽查工作

2016 年度 8 月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开展了“2016 年度全省第一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暗访抽查”，本次暗访共涉及 10 家检测机构，下发了检查通报，通报情况汇总详见（表 3-2）。通过暗访抽查发现，部分检测机构在内部管理、日常检测工作的规范性等方面存在不足，个别检测机构人员流动无序，最多的一年内流动达 27 人次，现场检测能力抽查中，部分检测人员不能再现试验全过程，未能做到规范熟悉、操作熟练、准确判定相关检测结果。该次检查共发现问题 27 项，并对应出具整改通知单，责令 2 家检测机构限期三个月整改，对 1 家检测机构记不良记录。

表 3-2: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 年第一次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暗访抽查通报情况汇总表

检查类别	限期整改 (家次)	不良记录 (家次)	通报批评 (家次)	约谈 (家次)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 2016 年第一次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暗访抽查情况	2	1	0	0

(3) 省级远程监控动态核查工作

省质监总站根据 2016 年全省检测远程监控工作计划，5 月份组织专家对 60 家检测机构进行了远程监控检查，并于 6 月份对 5 月份远程监控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检测机构进行了复查。

检查整体情况：专家主要从检测机构和人员超资质、超资格预警情况；检测机构报告上传情况；检测报告断号情况；自动采集数据上传情况；数据修改记录上传规范性情况；检测机构视频监控情况；不合格报告上传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远程监控检查。检查发现，大部分检测机构基本按要求上传了检测报告、自动采集数据和修改记录，但在实时性和规范性上尚需加强，部分检测机构的报告超期上传率和自动采集数据超时上传率比较高；部分检测机构检测报告不能正常查看，监控视频无法正常打开。

经统计，2016 年度上传检测报告不合格率低于 0.5% 有 79 家检测机构，各地区占比情况详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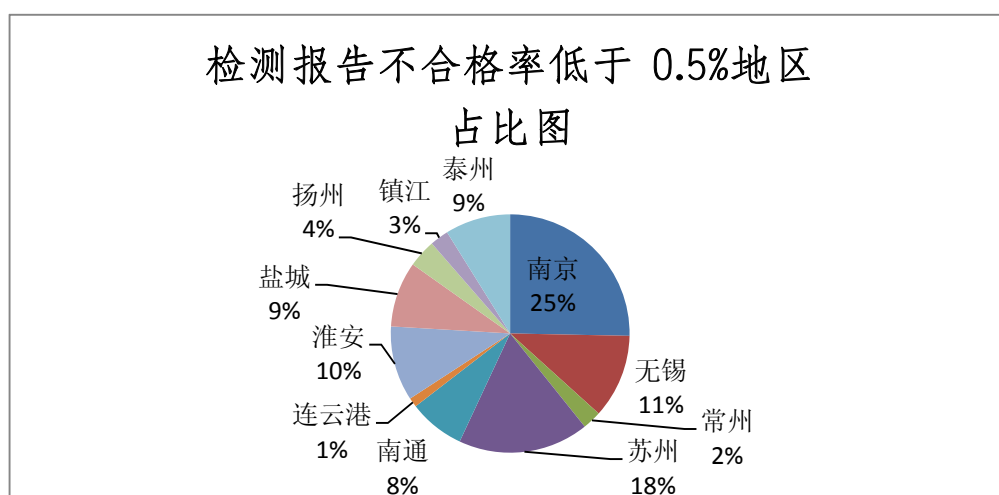


图 3-1 2016 年度上传检测报告不合格率低于 0.5% 地区占比示意图

3.1.2 市级监督管理工作

我省各设区市建设主管部门根据工作部署与要求，结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工作的特点，充分利用网络监管平台，采取了多种形式相结合的监督管理工作，多措并举加强对检测从业人员、检测机构以及检测市场的监管力度。

南京市建设主管部门在日常的监督管理中结合组织的各类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工作，将工程检测机构的检测行为、检测工作质量纳入检查内容之中；结合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开工告知登记系统的正式推广使用，对地基基础类检测机构进行现场检查。为进一步加强园林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范参建单位质量行为，提升检测机构的工作质量，南京市园林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编制了我省第一部园林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GJ32/TJ 201-2016），对栽植土验收批及取样方法等作出了规定，对园林植物栽植土PH值、全盐含量等提出了明确的理化性质指标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园林工程质量提供了科学有效的技术保障。

徐州市建设主管部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住建部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确保建设工程检测样品的真实性、代表性和检测工作的科学规范，发布了《关于开展建设工程检测智慧监管的通知》（徐建质[2016]1号），对委托单位检测网上预约、送检样品、现场检测，检测机构受理委托、出具检测报告等提出了具体要求。

常州市建设主管部门为规范检测报告的修改，减少虚假报告的产生，对检测机构失误而导致的报告修改，实行扣分制度，每月得分纳入综合大检查得分；对由于委托方出错而导致的报告修改，需经过工程质量监督人员的核查确认，通过制度的实施，市区检测报告修改率

